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5-061

##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进一步推进资源整合、优化管理架构，压缩企业层级、减少法人户数，提高资产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山东聊城鲁西化工第二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二化肥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将注销第二化肥公司法人资格，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等由鲁西化工继承。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

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山东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

2、申报时间：自 2025 年 9 月 29 日起 45 天内（工作日 8: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

4、联系方式：

地址：山东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

联系人：柳青

邮编：252000

电话：0635-3481198

传真：0635-3481044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